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21日至2026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889128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1日

商 标

罗玛心

申 请 人 深圳市米娅眼镜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大万路1-1号3栋204

代理机构 北京中标华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计算机外围设备；秤；网络通信设备；摄像机；行车记录仪；安全头盔；眼镜；眼镜片；移动电源（可充电电池）